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ENERCHINA HOLDINGS LIMITED

### 威華達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22)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威華達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11年2月8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德輔道中199號無限極廣場28樓會議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無論有否修訂)以下決議案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 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謹此批准、確認及追認合好控股有限公司及百仕達電力有限公司(作為賣方)與中海石油氣電集團有限責任公司(作為買方)就(其中包括)以代價人民幣1,037,641,800元(可予調整)買賣深圳福華德電力有限公司全部股本權益而於2010年12月19日訂立之股本轉讓協議(「該協議」，其注有「A」字樣之副本已提呈大會，並經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其條款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包括但不限於出售事項(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2011年1月17日之通函))，以及簽署該協議的簽署；及
- (b) 謹此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採取該董事認為就實行並令出售事項及／或該協議及有關出售事項之其他協議或其項下擬進行之任何交易生效或與該等事項有關屬必

\* 僅供識別

要、合適或權宜之所有行動及事宜，簽署及簽立所有有關文件或契據以及採取所有有關步驟，及對該協議條款作出及同意作出該董事全權酌情認為屬合適且符合本公司利益之非重大修訂。」

承董事會命  
威華達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羅泰安

香港，2011年1月17日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德輔道中199號  
無限極廣場28樓

附註：

- (i) 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可於會上投票之任何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派另一名人士代其出席並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之股東。
- (ii) 代表委任表格須由委任人書面簽署或經其公證人書面證明，倘委任人為一家公司，代表委任表格須蓋上公司印鑑或由其行政人員、律師或其他獲授權人士簽署，方為有效。
- (iii) 代表委任表格及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盡快惟無論如何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四十八(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 (iv) 倘為股份之聯名持有人而超過一名有關之聯名持有人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投票，則僅排名較先之聯名持有人之投票(無論親身或委派代表)方會被接受。就此而言，排名先後取決於聯名持有人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之排名次序。
- (v)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歐亞平先生(主席)、陳巍先生(行政總裁)、鄧銳民先生及項亞波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陸運剛先生、項兵博士及辛羅林先生。